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2-020

##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3月31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塑集团”）通知，东塑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0,000,000股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朝阳支行，为公司2,300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出质。借款期限为1年，质押期限从2012年3月29日至质权人申请解冻为止。该宗质押已于2012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东塑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123,813,569 股，其中已质押股份 105,200,000 股，占东塑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4.9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4.87%。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6日